

证券代码：400272

证券简称：鹏博士3

主办券商：江海证券

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、独立董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任命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命的基本情况

提名余志海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，翁世伟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，本次任命尚需提交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均为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各项工作正常开展，经公司董事会提名，拟补选余志海先生为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，拟补选翁世伟先生为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余志海，男，1966年生，本科学历。先后在重庆协力达生物集团、重庆协力达科技集团公司任部门经理、副总裁、常务副总裁；2008-2024年10月就职于重庆亚派实业集团，任职常务副总裁，期间于2015年-2021年调任重庆世纪之光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。2024年11月起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。

翁世伟，男，1991年生，法学本科，先后于北京德恒（福州）律师事务所任专职律师、深圳市前海深港基金小镇发展有限公司任法务经理、深圳市前海中保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风控副总监、深圳市前海富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任风控总监、副总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非独立董事、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有效保证公司董事会各项工作正常开展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

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12月31日